
八一骨科医院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工程投资项目地下管线探测服务询价要点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八一骨科医院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工程投资项目地下管线探测服务

2. 项目建设地点: 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一段1号

3. 计划工期: 10日历天

4. 项目建设规模: 见附件,其中原主体建筑改造总建筑面积8003.23m²,新建建筑面积1086.93m²,改造场地面积约2518.04m²。

5. 采购内容: 地下管线探测服务。

6. 合同价格形式: 总价包干

7. 付款方式: 现场完工后,乙方提交《地下管线探测报告》后,甲方一次性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地质勘察服务费。付款前乙方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

8. 乙方需开具的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9. 附件: 本项目方案设计(摘要)(现状情况供参考,最终管线情况以探测结果为准)

二、报价人资格要求

资质要求: 测绘乙级资质(专业范围包含工程测量)及以上。

三、项目概况

拟实施的八一骨科医院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工程投资项目,改造对象为门诊部大楼和院区总

坪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后总面积为 9090.16 平方米，其中原主体建筑改造总建筑面积 8003.23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1086.93 平方米，改造场地面积约 2518.04 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隔墙工程、消防及环保附属工程。

四、总体要求：

1. 探测内容

通过实地对照巡查、管线调查、管线探测、管线测量、绘图等技术和作业手段，对八一骨科医院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工程投资项目红线外扩 10 米范围内，查清或基本查清各类地下管线，并出具正式的地下管线探测报告，包括但不限于：

（1）平面位置、埋深、走向等。

（2）检查井、检修井、消防栓、雨水井、污水井、入水口（雨篦子）、出水口、管沟等。

（3）查明委托范围内的，包括但不限于电力、通讯、路灯、自来水、雨水、污水、燃气等管线及其它可能存在的专用管线（如军用光缆等）。

（4）用途、材料、规格、管径等。

（5）测量并计算各类井、点的平面坐标和地面高程。

（6）分门别类统计管线长度。

（7）绘制管线工作草图。

（8）按照规定格式实地标注点号等。

（9）综合管线图编制。

(10) 管线成果表填写。

(11) 管线成果文件生成等。

2. 探测要求

(1) 地下管线探测及详查应查明地下管线的种类、平面位置、走向、埋深（或高程）、规格、材质、权属单位等，编绘地下管线图及成果表。地下管线专项探测的内容应满足委托方及本项目设计单位的工程与设计需求。

(2) 地下管线详查的取舍标准遵照《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 61 的规定执行。

(3) 地下管线专项探测的取舍标准应视工程实际情况和委托方的要求确定。

(4) 地下管线精细探测的精度应符合相关要求。

3. 探测成果要求

(1) 管线点应设置地面标志，并在点位附近注明管线点编号。管线点编号应采用“管线类别代号+管线点顺序号”形式，并应保持其同一测区内的唯一性。不便设置地面标志的管线点，应记录其与邻近固定地物的距离和方位，并应绘制位置示意图。

(2) 井室范围线特征点、井室点应设置地面标志，并在点位附近注明编号。

(3) 探测成果图应反映各种已有管线及管线附属物

(4) 满足相关规范要求以及本项目地勘要求和项目实施目标。

4. 安全及文明施工要求

-
- (1) 施工单位须保障施工安全，避免潜在的安全隐患。
 - (2) 施工区域设置警戒线、围栏等，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施工区域周边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提醒施工人员及周边居民注意安全。
 - (3) 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带等个人防护用品。
 - (4) 作业当天须清理施工现场，确保施工区域安全、整洁、无污水、工完场清，建渣清扫入袋，定期及时外运。
 - (5) 施工人员须进行岗前安全技术交底，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6) 须对场地内建筑、设备及车辆等进行保护，防止施工作业损坏等。
 - (7) 对场地内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等进行成品保护，不得损坏。

5. 其他要求事项

- (1) 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恢复原状。
- (2) 对医院运营影响的要求：须制定有针对性的保障措施，减少对医院运营的施工干扰，保障医院运营和其他正在使用的区域正常运营。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区域与非施工区域进行打围及物理隔离、每日施工作业有效时间的控制与调整、降噪措施、降尘措施、做好现场成品保护、及时工完场清、做好交通组织与流线管控、依据医院运营要求进行作业流程与顺序的管控、分时间段分别进行的作业内容与作业区域的调整、采用特殊设备、调整施工措施、降效施工、设备临时堆放、设备及材料的二次搬运等施工措施，需综合考虑在报价总价内，超出的

部分不另行单独支付。

(3) 临时用水和临时用电须有效管控及安全管理，须有效管控作业人员安全防护及着装、动火作业、电焊作业、警示标志、运营区域安全管控以及外来人员的管控等。

(4) 做好施工前的现场调查与准备，包括但不限于电源接驳点及人员、材料、机械车辆和设备等进出场方式及路线、设备及材料的吊装及安装方式等。

(5) 防止扰民和民扰：对施工管理情况和可能影响医院运营、周围居民生活、工作的施工作业及时通报，并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或减小其影响；由于施工产生的粉尘、噪声、污水、强光及频繁的车辆运输可能给医院运营、周围居民带来不便，要协调好与医院相应部门与科室、周围居民及居委会、政府单位、商家等关系，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应采用低噪声、低震动的施工机械施工，减轻噪声扰民；在每天晚 22 时至次日早 6 时，严格控制强噪声作业；对强噪声设备及区域，以隔音棚或隔音罩封闭、遮挡，实现降噪；加强环保意识及宣传；采用有力措施控制人为的施工噪声；严格管理，最大限度地减少噪声扰民；进入现场的汽车不准鸣笛，夜间用灯光控制信号；听取医院相应部门及科室、周围居民、政府机构、商家等意见，做好宣传保障工作，需综合考虑在报价总价内，超出的部分不另行单独支付。

五、其他要求：

1. 进度款支付、结算款、尾款等款项的支付，需执行询价人和融通集团公司现有或将来可能发布的管理制度与规

定，包括但不限于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全过程审计单位审计、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以及可能的集团审计工作安排等配合服务工作。

2. 由于院区运营、军队用房性质及其他特殊需求时，对施工造成降效、甚至停工等影响，询价人将尽力协调解决，但不排除会发生上述情况，报价人将充分理解与谅解，并不产生额外的费用要求，由此延长工期的方式由询价人确定。

3. 保密要求：本项目涉及保密工作，须按国家和军队以及询价人的保密要求严格保密，并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的管理、保密设备的投入、保密措施及充分考虑对现场施工的影响等，需综合考虑在报价总价内，超出的部分不另行单独支付。

4. 本项目报价人投入本项目的施工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须按国家及四川省、成都市相关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办法实行实名制管理，做好农民工工资发放工作。

5. 本项目涉及大量成品保护，报价人须满足询价文件及相关附件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成品保护须达到询价文件及相关附件要求、合同条款等要求，需综合考虑在报价总价内，超出的部分不另行单独支付。

6. 本合同拆除的设备、设施等，报价人不得擅自自行处理，须建立台账，搬运、二次搬运、存放在询价人指定的地点，并加以看管与保护。

八一骨科医院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工程投资项目
方案设计（第三版）

2025.08



01项目概况

PROJECT PROFILE

1.5 改造范围

本次改造对象为门诊部大楼和院区总平道路及附属设施，改造后总面积为9090.16平方米，其中原主体建筑改造总建筑面积8003.23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1086.93平方米，改造场地面积约2518.04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隔墙工程、消防及环保附属工程。



注：附属设施医用库房需设置于2#宿舍楼首层

1.5.2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对八一骨科医院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进行综合整治。规模如下：

改造总建筑面积 8003.23 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隔墙工程、消防及环保附属工程（本批次不含设备购置）。主要内容详见下表：

建设内容及规模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单位	工程量
	军队设施整治专项计划		
一	消防整治	m²	5241
(一)	医疗区消防整治工程费	m²	5241
(二)	医疗区因消防整治引起的土建工程费	m²	5241
二	环保整治	项	1
(一)	建筑安装工程费	项	1
(二)	设备材料购置费	项	1
	医院自筹经费建设项目		
一	房屋综合整治	m²	8003.23
1	消防整治类	m²	2762.23
2	土建综合改造类	m²	8003.23
3	结构加固类	m²	5241.00
4	功能提升类	m²	5241.00
二	室外总平	m²	5241.00

注：内容来自红星路院区（成都院区）基础设施综合整治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04改造方案

SCHEME DESIGN

4.2 总平面图

主要功能位置：

- ① 主楼
- ② 食堂
- ③ 液氧站
- ④ 医用品暂存点
- ⑤ 危废暂存间
- ⑥ 综合用房
- ⑦ 柴油发电机房
- ⑧ 地下消防水池

内容		面积 (m²)
改造后总面积		9090.16
其中	原建筑改造总面积	8003.23
	主楼	7818.28
	医用库房	184.95
	新建改造面积	1086.93
	液氧站	70.38
	危废暂存间	30.00
	综合用房	27.95
	柴油机房	56.29
	地下消防水池	330.41
中	新加疏散楼梯	560.34
	床位数	141床
报审停车位		15辆
实际停车位		45辆



04改造方案

SCHEME DESIG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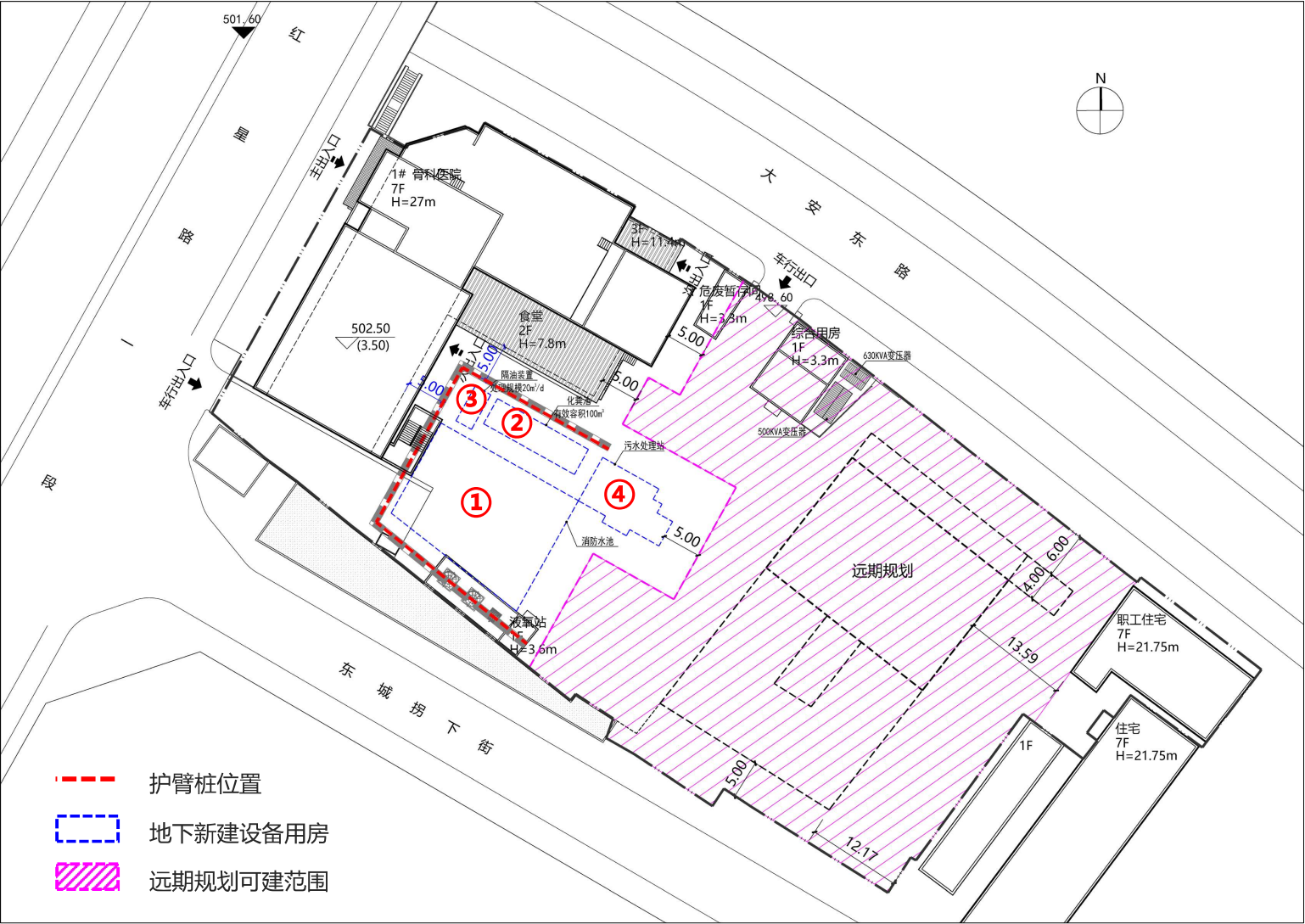
4.2 总平面图 – 场地设备用房规划方案1

地下设备用房采用护臂桩形式，与主体建筑间距可控制为5米，可将地下建筑集中放置，为远期规划预留足够空间；采用护臂桩形式，成本增加约56万。

- ① 消防水池及泵房
- ② 化粪池
- ③ 隔油装置
- ④ 污水处理站

远期规划建设时，在场地空地设置临时用房，将柴发机房、综合用房、变压器迁至于此，待规划建设完后再迁走。

远期规划可建设范围：
3044.104m²



02现状问题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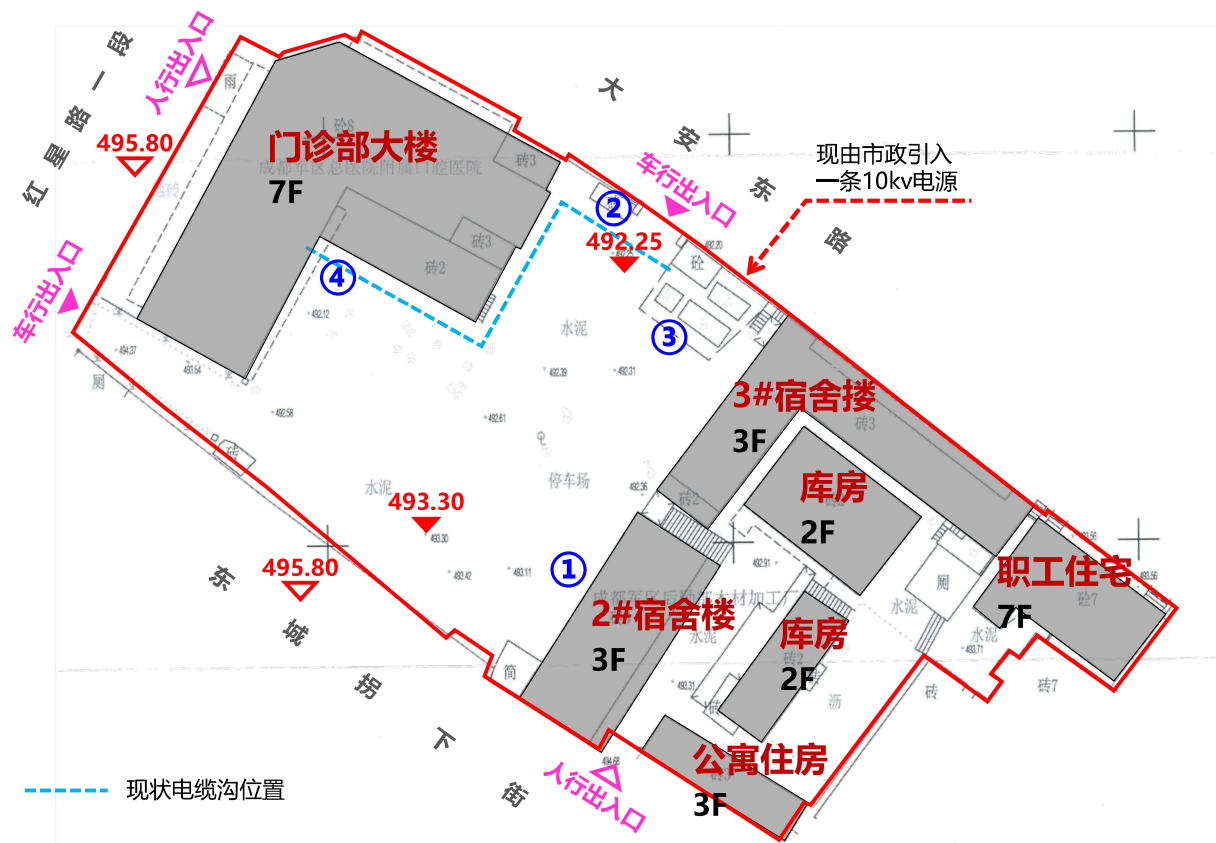
PROBLEM PRESENTATION

2.1 院区现状 – 基础设施及电专业

2#宿舍楼首层现状：目前处于闲置状态，需改造为医用库房，用于被服等物资暂存。

危废暂存间现状：面积约12m²，处于使用状态。

电气设备房现状：紧邻3#宿舍楼，有1台300kw功率固定式柴油发电机组、1间手术区应急照明蓄电池间、630kva和500kva固定式箱式变压器各1组，其中由1*630kva变压器组中的1*400A断路器为宿舍楼区域供电。



02现状问题分析

PROBLEM PRESENTATION

2.1 院区现状 – 给排水

- 本项目以城市自来水为水源，从红星路一段上引入一根DN100给水管进入院区（市政给水压力未知）；
- 院区在食堂南侧设有一处化粪池（容积未知），并在食堂的一层，设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未知）；
- 院区未采用雨污分流制，仅污水管接入大安东路的市政污水接口（市政污水接入井位置及标高未知）。

